

**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規劃組
師資培育及專業發展議題小組第 1 次諮詢會議紀錄**

會議時間	中華民國 106 年 06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		
會議地點	協作中心(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)		
會議 主持人	汪規劃委員履維	紀錄	廖珮涵小姐
出席人員	本部師資藝教司賴科長羿帆、游專員焜智、國立政治大學湯教授志民、國立臺北大學吳教授璧純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張校長新仁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周教授愚文、臺北市立大學吳教授清山、葉教授興華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方教授德隆、國立東華大學羅教授寶鳳、本部協作中心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、規劃組李組長文富、廖珮涵小姐		
列席人員	無。		
請假人員	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組、高中職組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張副教授素貞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林教授清文、國立屏東大學張教授慶勳		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貳、業務報告：(略)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為培育中小學優質師資，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理念與精神，師資培育大學對職前與在職學習課程整體架構的規劃，有哪些可再精進之處？

說 明：

(一) 邀請國北教大張新仁校長就「師資培育 全職涯學習 - 永續、終身學習」(請參見附件)的構想，提出分享。

(二) 請與會師長補充與回饋。

發言紀要：

羅教授寶鳳：

(一) 中等教育學程專業課程 26 學分，教學方法與教學實習比例分配建議待領綱公布後調整為 22+4(6 或 8)學分。

(二) 有關修習第二專長，恐造成學生修業時間延長，建議改採 5 或 6 年制，亦或規劃在職進修。

(三) 有關領域教學，以中等學程的社會科(包含歷史、地理及公民)為例，現有困境在於單科學習時間過少，如何讓學生跳脫本科授課的本位思考，進行跨領域教學，建議學生自學研習。

周教授愚文：

(一) 以中等教程為例在現行畢業學分 128，外加 26 學分之外，若修第二專長整體教程學分數將落在 30-35 學分，建議將第二專長學分納入總學分 128 內，然而將壓縮本科學分。

(二) 針對小學教育學程關於第二專長及跨科教學，建議文組與理組分流。

(三) 若採用職前培育配合在職進修，將會面臨進修學校不同，造成的認證問題，建議規劃相關銜接配套。

方教授德隆：

(一) 建議各系所盤點重複性課程並進行精簡，評估師培學分納入畢業學分 128 內。

(二) 因應新課綱上路，建議師培大學重新規劃教育專業課程，統整並開設教育基礎理論課程，並融入素養導向理念。

- (三) 建議整合社群、觀備議課，請縣市訂立相關辦法與手冊，落實教師共備。
- (四) 根據技職及職業教育法之規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將職業教育與訓練、生涯規劃相關科目列為必修學分」，其法令位階的強制性對於師培大學課程安排，及學生修課造成負擔。

吳教授璧純：

- (一) 有關第二專長或多專長之培育，造成學分數的增加，建議借鑑一般大學輔系及雙主修的概念來進行整合。
- (二) 有關職前培育建議避免增加必修學分，從大學修課的系統來思考，那些方式能增加學生的專長能力。
- (三) 建議將跨領域課程規劃為在職進修課程，讓現場教師持續增能。
- (四) 建議在現有的法規考量之下，進行課程規範，促使師培大學研擬開設整合性課程。
- (五) 建議建立符合 12 年國教之規範。

湯教授志民：

- (一) 贊成增加在職教師增能條件及跨科教學。
- (二) 整體社會制度及學習模式都應作重大的改變，不應僅侷限教師學科能力的提升，應促進教師願意自我提升的動能及態度，並促進教師與學生間的互動。

葉教授興華：

- (一)職前師資培育階段，對師培生期待過高，應進行系統性的規劃，培育階段規準並制訂 10 年、20 年的中長程目標。
- (二)跨科、跨領域課程應考量可能會造成學生的基礎不紮實。
- (三)課程設計應與教材教法應相互搭配，互為體用，但目前現行制度下修課成員分散不同較難以落實。

吳教授清山：

- (一)有關師資培育應建置並落實教師專業標準，結合素養導向教學，重整職前培育及在職進修課程。
- (二)針對現行師資培育大學專業課程及教學進修課程，進行盤點並制訂系統性的盤整，助於師資培育長程發展。
- (三)現行中等職前培育領域課程，如社會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)、自然、藝術與人文等各科專業性，教師學科專業是否夠紮實，得以落實現場的領域課程。
- (四)師培生雖經過層層考核與評估，進入現場後仍會面臨班級經營問題、教學方法困難，這涉及整體系統運作。
- (五)小學及中學端專長授課與教學現場配課問題，教師面對配課後不擅長的學科，如何進行教學？
- (六)未來職前師資課程，建議仿效新課綱高中課程，降必修、增選修。

游專員焜智：

- (一)師資司將於 106 年 6 月 23 日針對課程基準，課程盤整，必、選修課程及學分統整問題，融合 12 年國教之精神，召開會議進行研商。
- (二)師資司將針對法規所規定必修之學分進行統整，轉知師培大學作為課程規劃基準。

(三)針對跨領域教學教師共備，已邀集各師培教授成立培力團隊分為北、中、南及東部帶領師資生，目前已逐步啟動。

汪規劃委員履維：

張校長所提出永續如何讓學生於職前、在職至退休前，如何有效的分配，持續成長學習動力，增加專長，提供相關機會這是行政機關及師培大學需要去努力的；然而教師本身亦需有不斷精進成長的意識，可以在師培過程中建立，就像我們期望現在的中小學生能夠成為終身學習者。

賴科長羿帆：建議以整個系所的整體學分來看，不僅單就教程學分來調配，在總學分 128 中與各系所進行學分的調整；應善用在職進修使期充分發揮效能。

張校長新仁：

- (一) 如何定義跨領域定義？跨領域教學能力為協同教學，還是跨領域教學認證？
- (二) 跨領域協同教學建議回歸到教育專業課程中進行重整。
- (三) 建議非全師培學校建立雙軌課程制度。
- (四) 公費生近三年要求加註專長，建議公佈完成率，對於加註專長課程建議規劃增能學分班，提升教師相關能力。
- (五) 跨領域認證應審慎評估。

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：

我們需要跨領域教學能力，第二專長對老師負擔太大了，對於跨領域

教學專長需要的是概念，並非深入專精，在學生生活經驗中有太多是整合性的，將來師資生建議採用跨領域素材，脫離學科本位，亦或如何與其他教師進行共備。回歸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融入生活情境，就並非是單一學科能夠呈現，學科鬆綁帶來的影響。

游：我們對此有建立配套方案，與教授成立培力團隊分為北中南東去帶師資生，希望教授了解新課綱後再去帶師資生，目前已逐步啟動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建議規劃教育理論整合性課程，降低學生的負擔。
- 二、建議教程學分納入現行畢業 128 學分，避免增加額外學分。
- 三、第二專長及跨領域課程建議規劃在職進修課程。
- 四、相關制度應符應 12 國教新課綱之理念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 4 時。